

## 國立中山大學 半導體及重點科技研究學院

(逾 10 萬元)

### 原始憑證黏存單

- 逕付廠商  
 集中採購電子支付

預算科目											用途										
金 額																					
千	百	十	萬	千	百	十	元	新台幣 仟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 整													
經辦人員			行政一級單位主管 (學術二級單位主管)				總務處				主計室				校長(授權代簽人)						
驗收或證明			會有關單位																		
支(使)用單位主管 (計畫主持人)																					

本表單請至主計室  
系統列印產生

### 動支經費申請單

申請單位填寫					資產經營管理組 填寫	
申請單位				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	
申請項目／規格(樣式)			數量	單位	預計經費	財產分類
合計						
用途或說明 (如須指定廠牌及議價請說明理由)						
申請單位		二級單位主管		總務處		校長 (授權代簽人)
		會有關單位		半導體學院採購授權案件，權責歸半導體學院		
				議價、比價、招標		

分層負責授權：

1. 「未達 500 萬元」授權「院長」決行。
2. 「500 萬元以上」由校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定。